

新北市烏來南勢溪溺水分析及防溺、救溺策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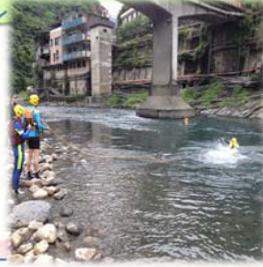
(資料來源:新北市政府)

一、南勢溪溺水事件分析

(一)發生溺水事件時間與地點

案例分析

104年4月4日11時34分許，1名詹姓國中生與姊姊及朋友等5人前往烏來區南勢溪熱力溫泉前方溪畔戲水，其中1名學生疑不諳水性，發生溺斃事故，經消防人員緊急搶救後送醫，最後仍回天乏術。



(二)南勢溪發生溺水原因分析



二、烏來南勢溪防溺、救溺水域安全具體策略

本案新北市政府消防局於4月6日至現場辦理**現地會勘**，並透過**實地演練及檢討會議**，檢視搶救計畫之完整性，同時提出下列策進作為，以提升搶救效能。

◎ 檢討方向：

- 一、**場域管理**：檢視各進出口有無設置警告標示牌及救生椿。
- 二、**警戒救援**：自事故發生後，提前進入第2階段之勤務規劃加強水域安全相關勤務。
- 三、**教育宣導**：於各種活動場合進行水域安全宣導事宜，對象包含學生及一般民眾。



場域管理

新北市政府消防局、觀光旅遊局、區公所等相關單位，針對危險水域豎立**警告標示牌及紅布條**，提醒遊客注意自身安全，並設置**救生椿**提供現場民眾進行初步救援。



勤務規劃

新北市政府消防局分階段執行**水域安全巡邏及駐點勤務**，且協調民間救生團體配合執行相關勤務，提醒遊客注意自身安全，並及早啟動搶救機制。

一、巡邏勤務

- (一) 巡邏期間：整體勤務期間每日分2階段（10時至12時及15時至17時）執行。
- (二) 巡邏路線：區分為新店、烏來及坪林3區，共計20個巡邏簽到箱。

二、駐點勤務

- (一) 駐點期間：規劃自5月1日起至9月27日，例假日執行；104年度因4月4日發生溺水事故，提前至4月4日起實施例假日駐點勤務；另7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，每日執行。
- (二) 駐點站：共計18處駐點站。

建議受訪人：新北市政府消防局陳國忠科長(0935-555-963)